

证券代码:000501

证券简称:鄂武商 A

公告编号:2011-028

关于武汉商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商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商联”）于 2011 年 6 月 1 日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（以下简称“中南电力设计院”，中南电力设计院持有公司 760,406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5%）签署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，武商联与中南电力设计院同意在鄂武商 A 所有对董事会的安排和股东大会表决等决策方面保持一致，从而，武商联与中南电力设计院成为一致行动人关系。

综上，武商联及其关联方国资公司、汉通投资、一致行动人经发投、开发投、武钢实业、市总工会、阿华美制衣、市统建办、中南电力设计院合计持有的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67%，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。

武商联及其关联方、一致行动人自 2007 年 4 月 9 日至 2011 年 6 月 1 日累计持有鄂武商 A 权益变动达到 5.01%，根据相关的法律、法规，武商联及其关联方、一致行动人需要在持有鄂武商 A 权益变动 5%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六月二日